息县2022年度生猪调出大县中央财政

奖励资金使用方案

我县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为342万元。为规范国家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使用管理，切实用好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，促进全县生猪生产尽快恢复发展，提高产能。根据《财政部（关于印发生猪（牛羊）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管理办法）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15〕778号）、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的通知》（豫财贸〔2021〕117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生猪生产实际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方案编制依据及原则

**（一）编制依据**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生猪（牛羊）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15〕778号）及预算管理绩效评价等相关规定文件精神，编制本实施方案。

**（二）编制原则**

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按照“恢复产能、扶持发展”的要求，充分考虑示范带动作用，引导生猪产业健康发展。

二、指导思想

从建设现代畜牧业，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高度出发，统筹兼顾畜产品质量安全、公共卫生安全、生态环境安全，大力实施生猪标准化建设，加快生猪产业增长方式转变，重点构建现代畜牧业产业体系，促进生猪产业健康发展。

1. 资金来源

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的通知》（豫财贸〔2021〕117号）文件下达我县342万奖励资金。

1. 资金支持范围

项目资金按照上级要求，用于生猪产业发展。一是生猪生产环节的圈舍改造、良种引进、粪污处理、防疫、保险；二是及流通加工环节的冷链物流、仓储、加工设施设备等方面支出。

五、资金使用安排方向

（一）用于我县生猪养殖场圈舍改造及设备升级。

（二）用于生猪流通加工环节的冷链物流、仓储等方面建设。

（三）用于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。

六、资金拨付

项目实行申报制，采取“先建后补、以奖代补”的方式，根据财政部门关于生猪调出大县资金使用的有关要求和《息县畜牧业财政扶持项目遴选办法》要求，企业要承诺建设项目内容、投资规模、完成时间。项目建成后，投资规模以投资评审公司报告为准，项目建设内容由财政、畜牧主管部门按照承诺和申报方案内容逐项验收，达不到建设标准不予奖补。只有投资额度和联合验收都符合要求后，给予拨付以奖代补资金。

七、项目管理

实施生猪调出大县奖励政策是国家为稳定猪肉市场供应，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。奖励资金严格按照省财建〔2015〕778号文件规定的奖励资金使用方向，专项用于全县生猪生产发展。项目实施期间，对项目进行监督、检查，开展技术指导。项目建成后，严格按照要求组织竣工验收，及时收集、整理、归档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环节的文件资料，建立健全项目建设档案材料。

附件：息县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项目实施场名单

# 附件

# 息县2022年生猪调出大县项目实施场名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号 | 实施对象 | 地址 | 项目内容 | 备注 |
| 1 | 朝阳牧业 | 曹黄林付店村 | 养殖设备升级 | 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 |
| 2 | 陈棚乡远东猪场 | 陈棚乡陈祥村 | 圈舍扩建 |  |
| 3 | 息县白云食品公司 | 工业园 | 冷链建设 |  |
| 4 | 息县鹏昌养猪合作社 | 彭店乡大郑庄村 | 圈舍改造 |  |
| 5 | 息县穗丰家庭农场 | 孙庙乡胡庄村 | 圈舍扩建 |  |
| 6 | 息县新建养殖场 | 夏庄镇李双楼 | 圈舍改造 |  |
| 7 | 李明养殖场 | 杨店乡李寨村 | 圈舍改造 |  |
| 8 | 息县明辉养殖场 | 东岳镇肖庄村 | 圈舍改造 |  |
| 9 | 息县东岳镇兴泰家庭农场 | 东岳镇小于寨村 | 圈舍改造 |  |
| 10 | 息县森斌养猪专业合作社 | 小茴店镇乌龙店村 | 圈舍改造 |  |
| 11 | 息县乌龙养猪专业合作社 | 小茴店镇乌龙店村 | 圈舍改造 |  |
| 12 | 河南太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|  | 粪污处理 |  |
| 13 | 息县豫隆生猪养殖场 | 彭店乡大张庄村 | 新建场房 |  |
| 14 | 息县周励生猪养殖场 | 岗李店乡方老庄村 | 圈舍改造、设备升级 |  |
| 15 | 息县双强养猪专业合作社 | 包信镇周庄村 | 圈舍改造、设备升级 |  |
| 16 | 陈棚乡鸿发养殖场 | 陈棚乡闫湾村 | 圈舍改造 |  |
| 17 | 息县和顺生猪养殖场 | 杨店乡龙庙村 | 圈舍扩建、设备升级 |  |